



奋力推进老区法治建设



王兵 四川省巴中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作出专章论述，专门部署，提出一系列新论断、新举措、新要求，为推动新时代法治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四川省巴中市是《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覆盖的核心区域，是原川陕苏区首府、国家确定的秦巴山片区中心城市和全国12个革命老区重点城市之一。新时代革命老区巴中的法治建设，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努力将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发展纳入法治化轨道。

一、坚持思想引领，在坚定正确法治建设道路上体现新担当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要求，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国家各方面工作法治化。巴中市政法机关必须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真正学出坚定信念、学出绝对忠诚、学出使命担当、学出纪律规矩，把学习成果转化为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转化为改造主

观世界、坚定理想信念的思想自觉，转化为改造客观世界、推动法治建设的行动自觉，在坚定正确法治建设道路上体现新担当。

二、坚持底线思维，在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中展现新作为

发展是硬道理，稳定也是硬道理，抓发展、抓稳定两手都要硬。老区法治建设要以防范化解社会风险为抓手，切实把维护政治安全作为头等大事，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摆在首要位置，统筹做好社会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网络安全等领域安全工作，认真落实网络安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推进全社会风险防范意识教育，持续健全市、县、乡、村、网格五级风险排查预警体系，切实做到发现在早、防范在先、处置在小，维护好、巩固好安定有序的政治社会大局，在维护政治安全社会稳定中展现新作为。

三、坚持服务大局，在保障护航经济社会发展中取得新成效

法治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保障，是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群众利益的重要抓手。老区法治建设要主动服务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大局，紧紧围绕四川省“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大局，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巴中“三市两地一枢纽”建设要求，主动融入经济社会主战场、乡村振兴主阵地、改革发展最前沿，坚持法治保障、护航绿色发展、防控重大风险，积极探索推广具有巴中地域特色的“法治跑团”“背包警务”等法治服务模式，全面推行行政处罚“首违不罚”，重点企业司法服务“一对一”、检察机关服务乡村振兴“九条措施”等制度机制，在保障护航经济社会发展中取得新成效。

主动适应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需求和平安建设的期盼，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和打击整治养老诈骗行动，继续开展农村聚居点、城乡接合部、城市小区等“十大微治理”和“平安细胞”创建、乱点乱象整治、社会满意度提升等“十大行动”，继续实施以德治为引领的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总结推广矛盾纠纷“众口调”“村民说事会”“人民调解超市”等经验做法，充分发挥市、县、乡、村四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作用，进一步抓实矛盾预防和源头化解，在务实推进社会治理中实现新跨越。

四、坚持人民立场，在促进司法公正公平中体现新高度

治国常需，利民为本，为民造福是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本质要求。只有坚持司法公正公平，维护好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方能体现法治之“重”，彰显法治之“要”。巴中是革命老区，红色法治文化深厚，在推进法治建设进程中要赓续红色基因、传承红色基因，增强坚守法治的定力和厉行法治的意志，持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针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社会治安、安全生产、网络安全、食品安全、环境保护、劳动保障等领域违法犯罪问题，加大依法查处力度，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正常秩序；进一步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继续推广“公安行政处罚自动裁量系统”，解决同城同案不同罚、自由裁量幅度过大等问题，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公安机关办案的满意度，在促进司法公正公平中体现新高度。

五、坚持融合共治，在务实推进社会治理中实现新跨越

社会治理要坚持以法治、德治、自治相融合，以法治增强社会治理约束力，以德治引领崇德向善的社会风尚，以自治提高人民群众自我管理的内生动力，三者有机融合、相互补充方能形成“法安天下、德润人心、自治归位”的良好氛围。创建全国首批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合格城市是提高老区社会治理水平的有利契机，创建过程中要把握联动融合、开放共治这一关键，



危辉星 浙江省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在社会基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诉源治理是“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群团助推、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社会治理体制优势的生动体现，最能有效检验基层治理成效。近年来，浙江省衢州市两级法院主动融入基层治理大格局，凝心聚力抓前端、治未病，实现一审民事案件收案数连续三年下降、诉前纠纷化解率持续上升，万人成讼率持续低位运行，以诉源治理之“优”助推基层治理现代化之“进”，让公平正义可感可知可信。

按照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建立健全“信访打头、调解优先、诉讼断后”的一站式分层递进解纷机制的要求，衢州市两级法院着力处理好“大法院”和“小法院”的关系：“大法院”是指党委主导下的多元矛盾纠纷化解大格局，社会治理中心是其重要载体，要充分发挥其对矛盾纠纷分层过滤功能；“小法院”就是通常意义上的“人民法院”，解决的是衍生于诉讼的矛盾纠纷，是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



黄杰 河北省秦皇岛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今年以来，河北省秦皇岛市检察机关围绕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等重大部署，结合最高人民检察院“质量建设年”工作要求，突出问题导向和系统观念，与公安机关一道在全省率先实现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全覆盖。探索构建“一体两翼四支撑”侦调机制新模式，推动形成理念共转、信息共享、

强化诉源治理 推动基层善治

一、共建共治，构建党委领导诉源治理新路径

诉源治理是系统性、全局性工程，不是“法院一家的事”，一定要在党委的领导下形成合力。

党建引领“一盘棋”格局。人民法院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去年，我们在全省率先推动全市域召开党委政法委工作会议，市县两级党委政法委专门召开诉源治理工作推进会。推动成立由政法委书记任组长的诉源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成员单位权责清单。

融合互促“一体化”推进。矛盾纠纷的源头治理，需要实现由解纷力量的“物理融合”到解纷效果的“化学反应”。我们推动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六项职能成建制入驻县级社会治理中心、人民法院与乡镇社会治理分中心一体共融、网格法官下沉村社社会治理工作站，将网格员聘任为司法联络员，优化县乡村三级分流过滤体系。

二、诉调衔接，健全“一站式”诉源治理新机制

全市法院建立“一站式”诉调衔接机制，努力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多元融合、就地就近的解纷服务。

健全“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健全“党政主导、法院指导”的诉前化解机制，协同社会治理中心开展涉诉纠纷“一窗受理、三级联动、多元调处、诉调衔接”，推动“浙江解纷码”在县乡村三级使用全覆盖，依托专业化、品牌化调解组织，近三年来诉前化解各类纠纷5万余件。完善“依托党政、法院主办”的诉后解纷

模式，拓展道交、物业、金融等类型化纠纷解决路径。江山市人民法院引入专职律师开展物业纠纷诉前化解，实现物业纠纷“零诉讼”。

构建“一站式”诉讼服务体系。诉源治理不但要减少一审民事案件，还要有效减少二审案件和执行案件。衢州市两级法院全面优化诉服中心30项服务功能，深化“程序空转”治理专项行动，努力让当事人涉诉纠纷“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深化以提升自动履行率为核心的“诉讼一件事”集成改革，推动市委政法委将“非诉程序生效法律文书提前化解率”纳入县级社会治理中心星级评定评比标准，开展敦促履行专项行动，设立执前督促团队，全市法院自动履行率显著提升。

集成“一站式”普惠司法共享。谋深做实“建管用融宣”五字文章，全面推进镇街、村社及特设“共享法庭”建设，实现场所设施、网格法官、有礼案例、解纷资源、司法服务五个共享。以“龙游通+掌上法院”为蓝本，同步推进全市域“基层治理平台+共享法庭”建设，不断深化“共享法庭”与基层治理“141”体系（“1”即县级社会治理中心，“4”即乡镇街道基层治理站、市场监管、应急管理、公共服务四个平台，“1”即村社网格）衔接贯通。充分发挥“共享法庭”“5+1+X”功能（“5”指调解指导、网上立案、在线诉讼、普法宣传、基层治理五项功能，“1”指司法协助，“X”为各地自选模块）在诉前调解中的作用，打造以“共享法庭”为底座和支撑，人大代表联络站、政协民生议事堂、公安警务站、人民调解、“三衢和姐”工作室、“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六大法治元素与“共享法庭”融合互促、助推基层治理的法治共同体，着力打响衢州“共享法庭”融治品牌。

三、延伸职能，催生防治结合诉源治理新动力

诉源治理不能造成新的“立案难”，而是要有效过滤一系列不正常、不必要、不合理的诉求保障中国式现代化。秦皇岛市检察院联合推出侦调机制“一体两翼四支撑”秦皇岛方案。“一体”是指依托侦调协这一沟通衔接平台，统筹推进侦调机制落实；“两翼”是指侦调机制两个目标，即推动公安侦查能力和检察机关规范化水平双提升；“四支撑”是指通过案件数据信息共享、重大疑难案件听取意见建议、定期召开联席会议、规范内部衔接机制四项制度，支撑公安有效规范运转，确保侦调机制保持长久生命力，发挥其应有功效。

新模式推出以来，秦皇岛市治安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三成，治安案件查处数同比上升近三成，“一升一降”使人民群众安全感大幅提升。

二、互联互通，清除“信息壁垒”突出障碍

共享办案信息是加强侦查监督和协作配合的首要性、基础性工作。以往秦皇岛市公安局和检察机关受各种因素影响，在办案信息上没有实现双向、动态、深入交流，导致无法有效规范侦查行为、实现精准监督，公安机关在许多案件上侦查质量不高，检察机关在侦查监督上不准不深不广。

为此，在“一体两翼四支撑”侦调机制新模式中，秦皇岛市推出《关于案件数据信息共享工作机制（试行）》，既规定了公安机关必须向检察机关提供的数据事项，又规定了检察机关必须向公安机关提供的数据事项；既规定了要互相提供各类办案数据，又规定了可以互相掌握重点案件履职详情；既规定了要互相提供正面数据和材料，又规定了要互相提供反面数据和情况；既规定了通过侦调协获取办案信息的途径，又规定了各自业务部门相互获取办案信息的方法。

此外，秦皇岛市检察机关深入推进检察大数据战略，邀请公安机关探索研发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大数据模型，通过对公安机关转为行政处罚案件、终止侦查案件、撤销案件与检察机关在办刑事案件进行数据碰撞、比对、分析，先后对包庇罪、传授犯罪方法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3类重点案件数据分析研判，精确监督立案6件次。

主动适应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理的需求和平安建设的期盼，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和打击整治养老诈骗行动，继续开展农村聚居点、城乡接合部、城市小区等“十大微治理”和“平安细胞”创建、乱点乱象整治、社会满意度提升等“十大行动”，继续实施以德治为引领的基层社会治理模式，总结推广矛盾纠纷“众口调”“村民说事会”“人民调解超市”等经验做法，充分发挥市、县、乡、村四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作用，进一步抓实矛盾预防和源头化解，在务实推进社会治理中实现新跨越。

六、锻造过硬队伍，在树立巴山政法队伍形象中呈现新面貌

政法队伍肩负着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重要任务，政法队伍形象直接关系到党和政府形象，过硬政法队伍是老区法治建设的关键和依靠。在老区政法队伍建设中，要扎实推进以党建带队建，抓班子带队伍工作格局，持续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积极选树政法英模，落实《巴中市公安机关落实从优待警工作实施办法（试行）》，务实推动暖警爱警举措，开展好“忠诚铸魂、铁纪担当”专项活动，以“筑忠诚、担使命、守纪律、树形象”为目标，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到政法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抓早抓小抓实履职能力建设，作风廉政建设，锤炼铁的党性、练就铁的本领、锻造铁的作风、创造铁的业绩，努力锻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的巴山政法铁军，在树立巴山政法队伍形象中呈现新面貌。



吴忠良 湖北省人民检察院一级高级检察官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文化自信自强，铸就社会主义文化新辉煌。文化具有强基固本、凝魂聚气的功能，大力推进检察文化建设，是推动各项检察工作升级发展的必由之路。组建成立于2001年7月的湖北省人民检察院汉江分院直接隶属湖北省人民检察院，在检察文化建设方面有着诸多探索创新。近年来，该院着力打造“忠诚、廉洁、公正、法治、敬业、奉献”为主题的汉江检察文化，为推动各项工作科学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精神动力。

一、立足检察工作，突出主题特色

检察文化作为法律职业群体文化，上承社会文化，下接个体文化，是将文化软实力转化为检察新动能的有效载体。检察文化自身的特点，要求检察机关必须从检察业务中积淀优秀检察文化，同时要将检察文化深度融入检察业务。只有把检察工作的制度内涵、业务特点等内容与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有机结合，培育突出主题特色的检察文化，才能确保检察文化建设的正确方向，让干警更好地理解并接受，充分发挥文化育检载体作用。

突出政治底色。检察机关是党绝对领导下的政治机关，一切检察工作首先要做到“从政治上看”。汉江分院在检察文化建设中始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方向，着力统一思想、凝聚共识。

突出业务特色。检察业务工作是检察文化建设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在实践中，汉江分院坚持以业务知识学习为中心内容，以岗位练兵作为重要抓手，广泛开展“以政治练兵、以业务练兵”“上挂下派”“以战代训”等活动；依托检校共建等机制，组织开展公检法干警与律师同堂培训，选派干警参加法学会理论研讨活动，持续开展干警提高素能的机会，促使干警养成勤于学习、善于思考的习惯，持续推动业务建设与文化建设相互融合。

突出队伍特色。先进人物、先进事迹是检察文化的直接体现，培树好、宣传好、学习好检察英模，是检察文化建设的关键之举。汉江分院不断加大先进典型培树和宣传力度，综合采取老带新、结对子、上挂下派、奖励先进等方式方法，树立一批具有广泛社会影响力的检察榜样，使他们成为检察文化建设的生动注脚。

二、坚持以人为本，积极搭建平台

检察文化建设归根到底是为了激发干警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必须把满足干警的文化需求作为检察文化建设的关键，充分发挥干警的能动性和创造力，推动检察文化建设共谋、共建、共享，促进检察人员全面发展、检察事业全面进步。

为干警搭建自我展示平台。为干警创造展示自我的机会，才能更好激发干警斗

志、激活干事创业的“一池春水”。在实践中，汉江分院通过举办公诉人论辩对抗赛、公诉人与律师辩论赛、党史知识竞赛、司法文书评比赛、突发事件应对学练赛等竞赛活动，让干警在展示自身才华中收获组织的肯定和同事的赞誉，在观摩他人表现中找准自身短板和努力方向，倒逼干警以“求极致”的精神自我加压，逐步形成学比赶超、争创一流的文化氛围。

为干警搭建交流互动平台。在不同观点的交流、碰撞中，检察文化体系才能逐步健全，文化载体功能才能日趋完善，干警的检察文化认同感才能不断增强。在工作中，汉江分院以支部为单位，常态化组织干警围绕疑难案件、工作心得、学习体会等内容进行座谈讨论；积极引导干警参加讲师团活动，采取“检察官教检察官”的模式向青年干警传授经验；召开座谈会，当面听取、积极吸收干警关于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增强干警的归属感。

为干警搭建实践锻炼平台。实践是检察文化不断创新、不断完善之动力之源。汉江分院通过创新建立普通干警列席检委会、工作汇报会等重大会议制度，对于干警根据会议内容撰写的案例分析、会议纪要、视情况在内部刊物、“两微一端”上进行刊载；组织“模拟检委会”，由青年干警“担任”检委会委员，研究典型案件、阐述观点看法；定期推动干警轮岗交流，跨岗历练，挂职锻炼，全方位提升干警素质、开拓干警视野。

三、营造文化环境，实现“润物无声”

因地制宜优化完善检察文化基础设施，打造独特的“检察文化名片”，才能让干警在工作中之沉浸染文化气息，实现以文化人、成风化俗的目的。

优化机关院落文化氛围。环境能潜移默化地影响人、熏陶人，富有文化气息的机关环境可以让干警零距离地感受检察文化、增强文化认同。实践中，汉江分院按照规模适当、庄重实用、布局规范、功能齐备的总体要求，积极打造独具一格的法律文化广场、廉政广场、公正角等文化载体，营造办公区域廉政、法治文化氛围。利用景观石、宣传柱、雕塑作品、宣传长廊等形式，选用贴近干警学习生活的各种法律法规、廉洁规范、法治格言、法律知识谜语等内容，弘扬法治文化、普及法律知识、倡导廉洁自律，大力营造庄重和谐、健康向上的文化气息浓厚的工作环境。

打造检察文化陈列阵地。对党史、院史的回溯，具有鼓舞士气、凝聚人心的作用，有助于激励干警铭记历史、传承精神、开拓进取。汉江分院坚持坚持把学习、研究检察史、汉江检察发展史作为丰富检察历史文化的重要途径，依托精心设计打造的“汉江检察发展陈列室”，加强对历史资料的搜集、整理、研究和利用，全方位、立体化展示汉江检察文化发展历程和深厚底蕴，深入挖掘检察历史文化资源，不断丰富检察文化特性和内涵。

强化检察文艺作品创作。检察文化的建设，离不开文艺精品打造，能够创作出数量众多、质量一流的检察文艺精品，是文化强检的重要标志。实践中，汉江分院坚持立足检察中心工作，充分发掘创作素材，探索建立检察文艺创作专班、宣传专班，奖励扶持全过程的检察精品创作组织管理体系，创作出一批高品质、有深度、艺术性强的检察文艺作品，不断扩大检察文化传播力和影响力。

“术后跟踪问效”。针对危险驾驶罪、盗窃罪等案件办理周期过长问题，秦皇岛市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创新打造速裁刑事案件“一站式”简案快办平台，对于非法集资、涉黑涉恶等涉众、复杂案件，明确由业务骨干组成办案组专案专办，以“侦诉快捷、简案快办、繁案精办”实现案件繁简分流。针对电信网络诈骗高发多发、案情复杂、法律适用难题多等情况，公检联合编发《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侦查指引》，明确诈骗罪、招摇撞骗罪、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等罪名取证要点、类案侦办方向逐步清晰。

今年以来，在巩固推广“一体两翼四支撑”侦调机制新模式中，秦皇岛市公安局、检察机关联合成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先后4次召开联席会议专题调度，公检双方就个别犯罪嫌疑人是否构成犯罪、涉案财物追缴充分交换意见，有效推动案件办理流程。

党的二十大报告将“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作为专章进行部署，突出强调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这对检察机关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秦皇岛市检察机关将进一步探索构建“一体两翼四支撑”侦调机制新模式，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使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

创新侦调机制 提升刑事办案质效

疑案共商、矛盾共解、治理共促的工作格局，极大提高了刑事办案整体质效，有力提升了社会治理水平。

一、多元共治，协力纾解“碎片化”治理困境

前几年，秦皇岛市存在刑事“案一件比”高、诉前羁押率高、不批捕不起诉复议复核率高、捕后不诉和无罪判决率高、捕后判轻缓刑免于刑事处罚率高、撤回起诉和无罪判决率高、刑事申诉率高、国家赔偿率高等问题，刑事办案质效相对不高，这些突出问题使公安、检察改革在适应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中显得非常被动，制约着新时代刑事司法功能的发挥。

针对这些问题，秦皇岛市人民检察院充分认识到公安机关和检察机关既是精准打击犯罪的司法共同体，更是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治理的责任共同体，要持续深化与公安机关的合作，协同开展犯罪预防、矛盾共解、行业共治，以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以刑事办案现代化服

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秦皇岛市检察院联合推出侦调机制“一体两翼四支撑”秦皇岛方案。“一体”是指依托侦调协这一沟通衔接平台，统筹推进侦调机制落实；“两翼”是指侦调机制两个目标，即推动公安侦查能力和检察机关规范化水平双提升；“四支撑”是指通过案件数据信息共享、重大疑难案件听取意见建议、定期召开联席会议、规范内部衔接机制四项制度，支撑公安有效规范运转，确保侦调机制保持长久生命力，发挥其应有功效。

新模式推出以来，秦皇岛市治安案件受理数同比下降三成，治安案件查处数同比上升近三成，“一升一降”使人民群众安全感大幅提升。

二、互联互通，清除“信息壁垒”突出障碍

共享办案信息是加强侦查监督和协作配合的首要性、基础性工作。以往秦皇岛市公安局和检察机关受各种因素影响，在办案信息上没有实现双向、动态、深入交流，导致无法有效规范侦查行为、实现精准监督，公安机关在许多案件上侦查质量不高，检察机关在侦查监督上不准不深不广。

为此，在“一体两翼四支撑”侦调机制新模式中，秦皇岛市推出《关于案件数据信息共享工作机制（试行）》，既规定了公安机关必须向检察机关提供的数据事项，又规定了检察机关必须向公安机关提供的数据事项；既规定了要互相提供各类办案数据，又规定了可以互相掌握重点案件履职详情；既规定了要互相提供正面数据和材料，又规定了要互相提供反面数据和情况；既规定了通过侦调协获取办案信息的途径，又规定了各自业务部门相互获取办案信息的方法。

此外，秦皇岛市检察机关深入推进检察大数据战略，邀请公安机关探索研发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大数据模型，通过对公安机关转为行政处罚案件、终止侦查案件、撤销案件与检察机关在办刑事案件进行数据碰撞、比对、分析，先后对包庇罪、传授犯罪方法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3类重点案件数据分析研判，精确监督立案6件次。

此外，秦皇岛市检察机关深入推进检察大数据战略，邀请公安机关探索研发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大数据模型，通过对公安机关转为行政处罚案件、终止侦查案件、撤销案件与检察机关在办刑事案件进行数据碰撞、比对、分析，先后对包庇罪、传授犯罪方法罪、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3类重点案件数据分析研判，精确监督立案6件次。

2022年以来，秦皇岛市检察机关共查询、调阅公安机关办案信息147条，发现监督撤案线索21条，监督撤案14件次，同比上升366.67%。

三、难题同答，杜绝“条块分割”程序空转

刑事案件中疑难杂症很多，秦皇岛市公安局、检察机关加强协作配合，共同破解难题，不断提高刑事案件整体质效。

“术前联合会诊”。秦皇岛市检察机关运用大数据对不捕率高、不诉率高、退回补充侦查率高的案件进行分析，明确12类、10项可提前介入案件类型和罪名，有效解决介入案件范围模糊问题。

“术中衔接配合”。秦皇岛市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明确联席会议制度统一入口和出口，根据司法责任制要求确定参会人员，会议作出决定应当执行的三大基本原则，推动协作配合从“文本来往”走向“人来人往”。今年以来共组织召开联席会议55次，研讨案件68起。

在陆某某等十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一案中，秦皇岛市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先后4次召开联席会议专题调度，公检双方就个别犯罪嫌疑人是否构成犯罪、涉案财物追缴充分交换意见，有效推动案件办理流程。